

泰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鉴证报告

大信专审字[2024]第 6-00042 号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
学院国际大厦22层2206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Room 2206 22/F,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No.1 Zhichun Road,Haidian Dist.
Beijing,China,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的鉴证报告

大信专审字[2024]第 6-00042 号

泰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泰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管理层编制的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执行了合理保证的鉴证业务。

一、管理层和治理层的责任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9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2020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公告格式第三十三号 会计差错更正、会计政策或会计估计变更公告》的规定，真实、准确地编制并披露前期会计差错更正情况专项说明，以使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

治理层负责监督前期会计差错更正情况专项说明编制过程。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贵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情况专项说明发表鉴证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贵公司编制的前期会计差错更正情况专项说明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询问、检查有关资料与文件、抽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鉴证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鉴证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三、鉴证意见

我们认为后附的泰豪科技编制的前期会计差错更正情况专项说明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中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
学院国际大厦22层2206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Room 2206 22/F,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No.1 Zhichun Road,Haidian Dist.
Beijing,China,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地反映了2023年度会计差错情况。

四、其他说明事项

本鉴证报告是根据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出具，不得用作其他用途。由于使用不当所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和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四年十一月八日

泰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度财务报表会计差错更正的专项说明

泰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 2023 年度财务报告进行差错更正, 并对 2023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追溯重述。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 (2020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公告格式第三十三号 会计差错更正、会计政策或会计估计变更公告》的规定, 现将会计差错情况说明如下:

一、前期会计差错的原因

福州德塔动力设备有限公司原总经理因部分股东纠纷拒绝配合泰豪科技 2023 年度报表审计。本公司年审机构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无法对福州德塔动力设备有限公司实施审计, 审计范围受限。泰豪科技于 2023 年 1 月 1 日起将福州德塔动力设备有限公司不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对福州德塔动力设备有限公司列长期股权投资按权益法核算。2023 年 12 月 31 日该项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17,868.29 万元, 2023 年度确认投资收益 4,496.31 万元。由于无法对福州德塔动力设备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报表实施审计, 故而无法判断公司 2023 年年末长期股权投资中对福州德塔动力设备有限公司投资及 2023 年度投资收益中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数据的准确性和恰当性, 因此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二、会计差错更正的影响

公司董事会、管理层高度重视 2023 年度审计报告保留意见所涉及的事项, 积极采取措施解决、消除上述事项的影响。经与福州德塔及其他相关各方沟通, 已妥善解决会计师无法对福州德塔实施审计的问题,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已顺利进场对福州德塔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 并出具了大信审字[2024]第 6-00096 号审计报告。根据审计结果, 泰豪科技 2023 年合并财务报表相关科目更正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会计科目	更正前	更正后	调整
长期股权投资	99,630.25	99,620.44	-9.81
未分配利润	44,815.73	44,805.92	-9.81
股东权益合计	436,785.61	436,775.80	-9.81
投资收益	64,950.09	64,940.28	-9.81
净利润	13,272.28	13,262.47	-9.81
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5,634.26	5,624.44	-9.81

上述更正事项对本公司母公司报表无影响。

